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编制的《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公告编号：2021-030；以下简称“预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此公告。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